附件5：

**填报说明**

请填报企业如实填写报表中各项指标，并加盖企业公章，未加盖公章视为无效报表，具体填报说明如下：

1、电子商务销售收入：指通过自建电商平台或第三方电商平台产生的产品销售收入，不包括仅通过电子邮件往来达成的销售收入。

2、财务费用及利息支出：填写会计明细账“财务费用”及其二级科目“利息支出”借方本年度发生额。

3、应交税金：应填写会计明细账“应交税金”贷方本年度发生额。

4、水电气用能成本：应填写会计明细账“生产成本”、“制造费用”、“管理费用”等科目中“水费”、“电费”、“水电费”、“燃料费”、“燃气费”等能源费用本年度合计金额。

5、物流成本：如填报企业根据“国家发改委《推动物流业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实施方案》（发改经贸〔2020〕1315号）文件”已建立了物流成本核算体系，对企业物流成本单独核算的，请填写物流成本本年度合计金额；如企业未根据文件建立物流成本核算体系，则无需填写。

6、各项指标请填报同比增长数据。

7、注意指标填写单位，金额类指标单位为“千元”，请勿按照“元”或“万元”汇算填报。